九财建指〔2023〕6号

关于下达2023年政府还贷二级公路

取消收费后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

相关县（市、区）财政局：

根据《江西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23年政府还贷二级公路取消收费后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》（赣财建指〔2022〕149号）和《关于2023年政府还贷二级公路取消收费后补助资金预算指标分配的函》（九交函〔2023〕3号），现将2023年政府还贷二级公路取消收费后补助资金预算下达给你们，专项用于农村公路养护支出，具体金额见附件1。收入列2023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“1100253交通运输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”、支出功能科目列“2140106公路养护”，政府经济分类科目列“51301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”。

一、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益，请会同交通等部门，按规定迅速分解下达资金，加快预算执行进度，强化资金监督管理，确保资金安全和效益。

二、请及时将细化分解到具体项目的资金和项目基础信息与“以奖代补”数据支撑系统进行数据挂接，严格按照有关要求，对建设、养护实际情况进行动态跟踪，及时更新包括项目资金投入后形成的实物量、政府采购等信息在内的数据情况，会同同级交通运输部门落实“交叉审核”责任。

三、请按照附件所列绩效目标做好绩效监控，加强绩效管理，确保年度绩效目标如期实现。

附件： 1.2023年政府还贷二级公路取消收费后补助资金

预算分配表

2.2023年政府还贷二级公路取消收费后补助资金

绩效目标表

 九江市财政局

 2023年1月18日

（依申请公开）

|  |
| --- |
| 抄送：市交通运输局，局预算科。 |
| 九江市财政局办公室 2023年1月18日印发 |
| 附件12023年政府还贷二级公路取消收费后补助资金预算分配表 |
| 单元：万元 |
| 序号 | 各县（市、区） | 补助资金 |
| 合计 | 7052 |
| 1 | 修水县 | 1486 |
| 2 | 武宁县 | 799 |
| 3 | 永修县 | 611 |
| 4 | 德安县 | 439 |
| 5 | 瑞昌市 | 637 |
| 6 | 都昌县 | 909 |
| 7 | 湖口县 | 403 |
| 8 | 彭泽县 | 659 |
| 9 | 庐山市 | 249 |
| 10 | 柴桑区 | 432 |
| 11 | 共青城市 | 223 |
| 12 | 濂溪区 | 180 |
| 13 | 庐山西海 | 25 |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专项名称 | 政府还贷二级公路取消收费后补助资金 |
| 市级主管部门 | 九江市交通运输局 |
| 本次下达资金（万元） | 7052万元 |
| 年度目标（2022年） | 保持公路基础设施良好技术状况水平 |
| 绩效指标 | 一级指标 | 二级指标 | 三级指标 | 指标值 |
| 产出指标 | 数量指标 | 支持农村公路养护（公里） | 100 |
| 实施农村公路路况自动化检测里程（较2021年） | 明显增长 |
| 质量指标 | 实施路段技术状况水平 | 提升 |
| 时效指标 | 按期完成投资 | 是 |
| 效益指标 | 经济效益指标 | 对经济发展的促进作用 | 明显 |
| 社会效益指标 | 基本公共服务水平 | 提升 |
| 公路安全水平 | 提升 |
| 满意度指标 |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| 社会公众满意度 | ≥80% |

附件2

2023年政府还贷二级公路取消收费后

补助资金绩效目标表